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6-46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来源

暨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回购方案基本内容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8月7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2026年9月1日起至2026年11月6日。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39）。

二、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来源的具体内容

为充分利用国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支持政策，进一步提升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资金使用规划等情况下，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由“自有资金”调整为“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的指导意见，公司符合股票回购贷款的条件。公司决定向金融机构申请金额不超过本次回购金额上限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用于股份回购，最终授信额度、贷款期限、担保条件根据银行实际审批情况为准。公司将根据整体资金状况、市场利率水平以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实际利率等情况，综合考量并灵活决定在回购过程中使用自有资金与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的具体金额及比例。

董事会授权管理层：（1）在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额度范围内，代表公司与贷款银行具体协商并决定贷款业务的利息、费用、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并签署相关协议，同时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金融机构、贷款期限、贷款额度、实际授信额度及使用金额；（2）根据公司整体资金状况、市场利率水平以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的实际利率等情况，在自有资金支付不低于相关规定比例的前提下，综合考量并灵活决定在回购过程中使用自有资金与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的具体金额及比例，也可选择不使用回购专项贷款。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三、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借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 2、借款期限：不超过 36 个月
 - 3、借款用途：专项用于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回购上市公司股票
- 具体事宜以最终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四、本次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所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次公司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事项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本次增加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本次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额度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的金额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

施股份回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